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3 月 16 日，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以有关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本次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担保方式、实施时间等按与有关银行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及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有关银行办理有关授信融资等手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8 日